

林前 4:10-13:「我們為基督的緣故算是愚拙的，你們在基督裡倒是聰明的。我們軟弱，你們倒強壯。你們有榮耀，我們倒被藐視。直到如今，我們還是又飢，又渴，又赤身露體，又挨打，又沒有一定的住處，並且勞苦，親手做工。被人咒罵，我們就祝福。被人逼迫，我們就忍受。被人毀謗，我們就善勸。直到如今，人還把我們看作世上的污穢，萬物中的渣滓。」

保羅在這段經文當中，講了很多“對比”的話。他不是自憐，也不是在埋怨什麼。而是告訴我們這些基督徒，我們的生活有可能被人毀謗，被人批評，被人看不上的。弟兄姊妹，你們有這樣的經歷嗎？我們生活在美國這樣富裕，這樣自由的地方。我們可能都沒有經歷過這種因信仰而引起的逼迫。是不是？

但是因為我常常出去宣教，去過很多國家，很多地方。像我們在中國東北的同工，三十年前，他們到農村去傳福音。沒有人要聽他們講，晚上也沒有人招待他們住，沒有錢住旅館，當時也沒有旅館在鄉下。還好有養牛、養驢的地方。他們就在零下二十度的地方，跟牛、驢擠一晚。傳福音，也被當地的干部逼迫。所以對他們來說，保羅說的“又飢又渴”，都是親身的經歷。我們在緬甸的同工查牧師也有同樣的經歷。他說緬甸是個佛教國家，所以整個國家反基督教反得很厲害。軍人政府對基督教也很不友善。所以他們做孤兒院，傳基督教，就是希望能降低姿態，不要引起政府的注意。但是政府對他們傳基督教還是很反感，甚至會派人偷偷地燒孤兒院。但是對查牧師來說，沒有什麼事比把神的國傳開重要。所以他們雖然受了很多的苦，受了很多壓迫，但他們還是一點一點地，把福音傳給當地的人。

弟兄姊妹，你覺得在美國就很容易嗎？其實如果按神的心意去做，並不是很簡單。想想看，有沒有這種經歷，當你去傳福音給別人的時候，別人是不是把你當做一個傻子或瘋子？客氣一點的，冷冷地拒絕你，比較強的，可能嘴巴還會念上幾句。其實福音的工作，在任何地方都一樣。因為我們的敵人，不是只是人而已，而是希望人下地獄的撒旦。所以不論如何，這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但是我們能夠為了不要被罵，而不去做這些事嗎？其實神是會祝福你的。像我們的東北同工，在這樣壞的條件下，他們在東北開了三十多個教會，帶領了很多人信主。查牧師他們開了十三個孤兒院，帶了幾千個孩子信耶穌。所以保羅說「被人逼迫，我們就忍受，被人毀謗，我們就善勸。」弟兄姊妹，試試看，看看我們的神是不是這麼真實？amen？

(2013-02-03)

姜評